

2021 年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省民政厅社会事务处

填 报 人：邓立超

联系电话：020-85950750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省财政 2021 年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20〕318 号），2021 年安排 6608.2 万元资助汕头等 15 个经济欠发达地区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序号	地市	资金用途	下达资金（万元）
1	汕头市	汕头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00
2	汕头市	澄海区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9
3	汕头市	潮阳区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20
4	汕头市	南澳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7.6
5	韶关市	韶关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60
6	韶关市	乐昌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224.35
7	韶关市	南雄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53.3
8	韶关市	仁化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210.5
9	韶关市	始兴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34.61
10	韶关市	翁源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22
11	韶关市	新丰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89.74
12	韶关市	乳源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03.5
13	河源市	河源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60
14	河源市	东源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60
15	河源市	和平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86.5
16	河源市	龙川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228
17	河源市	连平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42.4
18	梅州市	梅州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66.61
19	梅州市	兴宁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46.7
20	梅州市	平远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85.05
21	梅州市	蕉岭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50.24
22	梅州市	大埔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42.4
23	梅州市	丰顺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44.5
24	梅州市	五华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48.8

25	惠州市	惠州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230
26	惠州市	博罗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50.6
27	惠州市	龙门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07.4
28	汕尾市	城区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13.1
29	汕尾市	陆丰市永安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陆丰市金盆山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363.2
30	汕尾市	海丰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44.6
31	江门市	台山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98.9
32	江门市	开平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28.5
33	江门市	恩平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70.5
34	阳江市	阳江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65
35	阳江市	阳东区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66
36	阳江市	阳春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67.8
37	阳江市	阳西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66.3
38	湛江市	湛江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45
39	湛江市	雷州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01.8
40	湛江市	廉江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224.9
41	湛江市	吴川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73.5
42	湛江市	遂溪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20
43	湛江市	徐闻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31.3
44	茂名市	茂名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02.1
45	茂名市	高州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88.1
46	肇庆市	肇庆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42.3
47	肇庆市	四会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33.1
48	肇庆市	广宁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05.9
49	肇庆市	德庆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22
50	肇庆市	封开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65.5
51	肇庆市	怀集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54.1
52	清远市	清远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64
53	清远市	英德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51.6
54	清远市	连州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24.5
55	清远市	佛冈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42
56	清远市	连山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83.6
57	清远市	阳山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59
58	潮州市	潮州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39.7
59	潮州市	饶平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46.7
60	揭阳市	揭东云山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263.6

61	揭阳市	普宁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86.9
62	揭阳市	揭西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48.8
63	揭阳市	惠来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228.1
64	云浮市	云浮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00.3
65	云浮市	罗定市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48.5
66	云浮市	新兴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170.3
67	云浮市	郁南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项目	53.3

(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项目主要内容为资助经济欠发达地区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治理，包括现有火化机更新改造、新安装尾气净化设备、新安装尾气监测采样基础设施、现有尾气净化设备更新改造、开展火化机尾气监测等。实施程序是由各地民政部门向当地财政部门报送资金分配方案，由当地财政部门将资金拨付给用款单位，用于项目实施。

二、绩效指标分析

(一) 投入方面（自评 20 分）

根据资金管理有关规定，我处按照“补短板、强弱项”的原则，以推进我省殡仪馆火化机及尾气净化设备配置更加科学合理，火化机尾气排放监测基础设施建设更加完善为目标，进一步推动全省殡葬改革，促进全省殡葬事业健康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各地项目类型、规模、需配套设备、地方财力等因素，认真编制项目资金分配方案。我处研究提出初步资金分配方案，经处支部会议讨论通过，报厅规财处审核，报厅福彩公益金评审委员会评审，再提请厅党组会议审议通过后，报送省财政厅审批。同时，

指导各地按照要求及时安排和下达资金，开展工作。

（二）过程方面（自评 19 分）

资金下达后，我处对照《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及其他省级财政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加强监管，指导各地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对资金使用情况及效果及时跟踪评价，确保资金发挥效益。该项资金为非延续性安排，资金管理和支付方式均符合资金管理有关规定的要求，未发生超范围支出、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以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支出的情况。

（三）产出方面（自评 28 分）

汕头等 15 个市严格执行预算控制和成本控制，根据当地殡仪馆布局、人口规模，结合实际，推进殡仪馆火化机、尾气净化设备及有关附属设施建设，建立健全火化机尾气监测长效机制，助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切实保护人民群众身心健康，提高群众满意度。

（四）效益方面（自评 28 分）

项目的实施推进了全省殡仪馆新安装火化机 25 台、尾气净化设备 83 台，火化机维修改造 54 台，尾气净化设备维修改造 73 台。在社会效益方面推进殡葬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殡葬公共服务质量；在生态效益方面推动了火化机尾气达标排放，实现节能减排，保护了生态环境；并有力推进了便民服务，提升了群众满意度。

三、综合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按照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指标体系，逐项认真对照自评。资金设立科学、投向合理，符合国家政策和以人民为中心，更好保障群众殡葬基本需求的工作部署要求。根据各地上报的自评情况和调研了解，通过综合评估，自评得分 95 分。

评价指标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4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2
						合理性	2	2
						可衡量性	2	2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3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2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5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6
		事项管理	8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4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4
产出	30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3
				成本控制	2	成本控制	2	2
		效率性	25	完成进度	25	按时保质完成设施建设，购置设备，提升服务能力，满足群众需求	25	23
				完成质量				
效益	30	效果性	25	经济效益	25	无	25	23
				社会效益		推进殡葬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殡葬公共服务质量		

				生态效益		推动节能减排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推进便民服务，提升群众满意度	5	5

四、主要绩效

项目资金 6608.2 万元，实际支出 6123.77 万元，支出进度 92.67%。一是推进全部火化机按照 1: 1 比例安装配齐尾气净化设备，对现有老旧火化机、尾气净化设备更新改造，完善了经济欠发达地区殡仪馆火化机、尾气净化设备及有关附属设施建设；二是推进了全省各殡仪馆加强尾气排放监测，减少二噁英等有毒气体排放，改善了空气质量，推动了节能减排，保护了生态环境；三是提高了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升了群众对殡葬改革的认可度，营造了良好的殡葬改革氛围。

五、存在问题

一是个别项目进展较慢。惠州、茂名、清远、潮州等市个别项目受疫情、征地、验收等因素影响，进展较慢，资金未支出完毕。二是资金监管方式不够先进。目前尚未形成完善的常态化监管体系，主要依靠临时性检查或抽查，掌握情况不够及时、准确。

六、相关建议

（一）加快资金使用进度。督促各地严格执行《广东省民政厅部门预算执行考核管理办法》，规范各环节要求，根据工作安排和任务目标及时列支，确保资金使用进度。

（二）加强资金监督管理。加强督促落实，逐级压实责任，严格资金支出管理规范性，要求项目单位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并

加快项目建设，使项目尽早建成投入使用。对长时间未支出的项目资金或已完成的项目但仍有结余的资金，考虑在同类项目中统筹使用，让资金更好地发挥效益。